

TOO RICH

最富有的女人

Pony Duke and Jason Thomas



波尼·杜克 简森·托马斯 / 著

崔权醴 王亚军 / 译

一个从出生到死亡都是本世纪新闻热点的女人
其挥霍、放荡、神秘而不幸的一生似乎只是因为太有钱
财产仅次于英国女王和荷兰女王的世界第三贵妇
其举手投足都要牵动国家利益因而处处受制于人

经济日报 出版社

57539

TOO RICH

最富有的女人

Pony Duke and Jason Thomas



波尼·杜克 简森·托马斯 / 著

崔权疆 王亚军 / 译



一个从出生到死亡都是本世纪新闻报章的女人
 其挥霍、放荡、神秘而不幸的一生似乎只是因为太有钱
 财产仅次于英国女王和荷兰女王
 其举手投足都要牵动国家利益因而处处受制于人

经济日报出版社

15837.12/14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富有的女人/ (美) 波尼·杜克, (美) 简森·托马斯著
崔权醴 王亚军 译

—北京: 经济日报出版社, 1997.4

ISBN 7-80127-315-X

I 最… II ①杜…②托…③崔… III 杜克—生平事迹—美国
IV R837.1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03923 号

责任编辑: 初志英

责任校对: 尚红科

封面设计: 康笑宇

最富有的女人

(美) 波尼·杜克 简森·托马斯 著

崔权醴 王亚军 译

经济日报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 277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石油报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开 10 印张 195 千字

印数: 1—20000 册

ISBN 7-80127-315-X/F·101

定价: 16.80 元

Too Rich

©1996 by Pony Duke and Jason Thomas

©1997 中文简体字版专有出版权属经济日报出版社所有

本书由HarperCollins安排 博达著作权代理有限公司

(国际) 授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多瑞丝·杜克的母亲纳纳琳。为了沃尔克·英堡的利益，她和她的亲生女儿多瑞丝斗争了大半生，直到她孤独的死去。



多瑞丝和他的父亲巴克·杜克。巴克教导他的女儿说：“绝不要宽恕那些对你不忠的人。”而多瑞丝则说：“我从父亲那里继承了充沛的欲望。”其实她还从她父亲那里继承数亿美元的财富从而成为世界上最富有的女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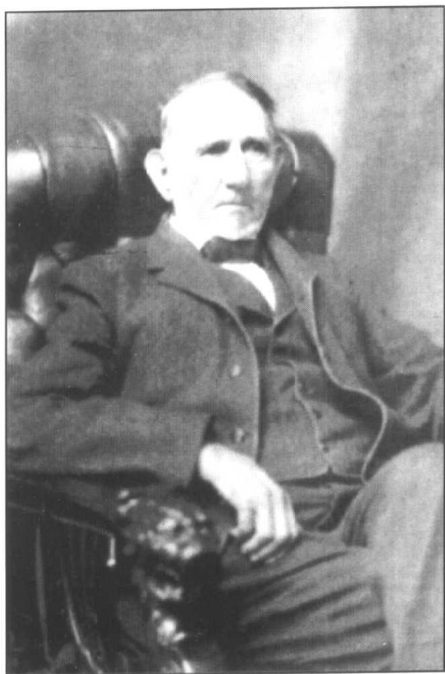
多瑞丝和她的伯父、伯母、父亲在一起。



杜克家为了和美国财经天才斯多特斯伯里家比富斗狠而建造的占地数千英亩的杜克庄园。



二三十年代，报纸和杂志没完没了地报道世界超级富孩子的故事。多瑞丝始终是最富最有名的一位。她于1912年出生时被美国《纽约时报》评为世界上最富有的婴儿。



多瑞丝的祖父华盛顿·杜克。这个南卡罗来纳州的卑微农夫从50美分起家，在1890年创建了庞大的美国烟草公司。

Everyday Reach for a **LUCKY** instead of a sweet

ROSALIE ADELE NELSON
(Original "Lucky" Girl)
"To keep slender, I reach for a lucky instead of a swe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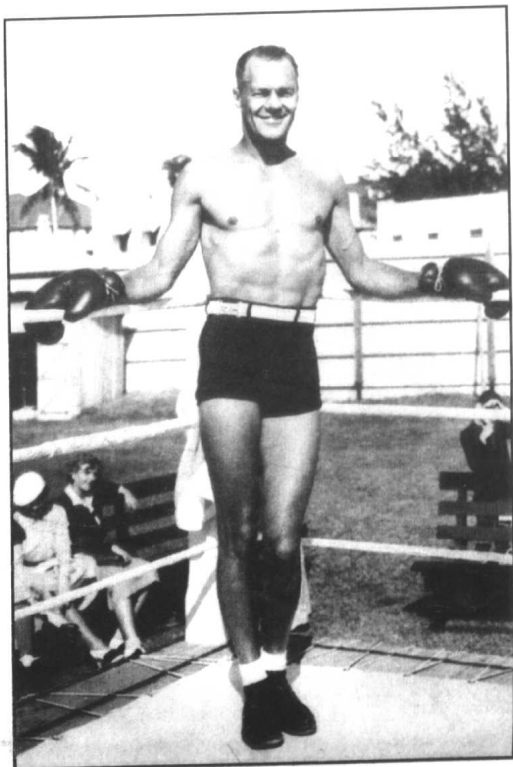
"It's toasted" - No Throat Irritation - No Cough

LUCKY STRIKE CIGARETTES

这是杜克家族为他们的烟草事业所做的广告牌。这张广告开了世界广告史上用漂亮女人做广告的先河。



多瑞丝·杜克在修建新杜克大学的奠基仪式上。她父亲巴克·杜克使这所大学成为美国最富有的大学之一。



吉米·克罗姆威尔。美国小政客，多瑞丝的第一任丈夫。他用他对多瑞丝的所作所为教会多瑞丝不要信任任何人。



多瑞丝在经济大萧条时期应罗斯福总统之邀和总统夫人一起到矿区贫民住地做祝福旅行。为了在政治上给丈夫制造尴尬，多瑞丝穿上最昂贵的衣服，同时她暗地里又购买了大批食物接济矿区贫民。



多瑞丝和她的同母异父哥哥沃尔克·英曼。



二战期间，多瑞丝为了找回她朝思暮想的情人英国参议员坎宁安·里德成了一名美国战略情报局的特工，代号“黛西”，这让美国政府提心吊胆。



美国四星上将乔治·巴顿，多瑞丝最棒的情人之一。



多瑞丝和声名狼藉的世界著名影星弗莱恩在一起。弗莱恩向人们吹牛说他和世界上最富有的男孩、世界上最富有的女孩同时在谈情说爱。



多瑞丝和希腊船王奥那西斯。多瑞丝经常在她和船王之间制造一些小事件，好让船王有名的妻子杰奎琳吃醋。



多瑞丝和著名影星伊丽莎白·泰勒。在多瑞丝神秘死亡之后，泰勒成了多瑞丝·杜克基金会的成员之一。



多瑞丝和伊梅尔达·马科斯、吕迪·海美纳。多瑞丝在她的势力范围内尽力保护伊梅尔达使她免于受审，并为她花了1千万美元。



揭开多瑞丝·杜克死亡之谜
的前海军护士坦米·巴耶特。

内 容 提 要

她一出生就被美国《纽约时报》以1亿美元的身价评为“世界上最富有的婴儿”，并且立即成为美国各大报刊追逐的新闻热点。她的家族曾以50美分起家，经过祖父两代人的不懈努力，创造了庞大的杜克商业帝国和数十亿美元的巨额财富，创办了世界著名的杜克大学，一度垄断了美国的烟草工业和美国南方的电力工业。而她本人则是这个帝国的唯一继承人。她拥有总统的私人电话号码，是美国财政委员会的委员。她的婚姻和桃色事件（曾与多米尼加驻阿根廷大使卢比罗萨，奥运会游泳冠军卡汉拉莫库，美国爵士乐音乐家约伊·卡斯特罗，英国参议员坎宁安·里德，美国四星上将乔治·巴顿，美国著名科幻小说家路易斯·布朗费尔德，英国著名影星弗莱恩有过风流韵事），既使她臭名昭著又使她的一生充满传奇。但多瑞丝·杜克到底是谁呢？那位拥有亿万巨资的神秘女人，那位热爱大自然，四处勾引男人的女人到底是怎样一个人呢？财富又是怎样以其铁律将她打入豪门深海，让她孤零零终其一生，在80岁死于非命的呢？

人人几乎都乐于追名逐利，但名利双收的生活又将会是什么样的呢？让我们走进美国社会，走进20世纪所谓真正的美国上流社会吧……

前 言

我从未爱过我的教母多瑞丝·杜克。我怀疑除了她的父亲巴克·杜克以外是否有人真正爱过她。在她的大半生中，她从未相信过任何人，因此很难有人与这个复杂的女人能亲近得对她产生爱或被她所爱。

回顾我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我觉得我与我的亲戚富兰克林·迪兰诺·罗斯福的关系要好得多。罗斯福在当总统期间仍然每周都要跟我聊聊天。我与罗斯福的关系和与多瑞丝的关系一样（她也与我家沾亲带故），只是罗斯福属于我家姻亲。当我还是个孩子时，他是我们在纽约达奇斯县的邻居。我们在一起度过了好多时光。我非常喜欢富兰克林。

但我确曾喜欢过多瑞丝。她希望被人爱，她从那么多人那里去寻找人间真情可到头来发现的却尽是些渔利之徒和搞投机的货色。一个人如果在多瑞丝看来不够格，那无论在生意场上还是在床上，她都会把他们扫地出门。

对于成为她生活中一部分的那些人，多瑞丝也从不给他们第二次机会，她会另找新人将其纳入私生活圈子。她常对人慷慨施爱，只要不是别人求她而是她自己找到了这样的机会。

她对我也是宽宏备至。

多瑞丝不喜欢小孩，因此在我童年的记忆中，她一直是一副懔懔然让人畏惧的样子。每当我们家庭聚在一起，尤其是沿袭不变的感恩节聚餐时，没有哪一个杜克家或比德尔家的孩子敢爬到衣着考究的亲戚多瑞丝腿上去，甚至当我们一起步入早有火鸡和香槟等候的宽敞的餐厅时，没有哪个孩子敢怯生生地拉拉她的手。

现在我常想多瑞丝也许非常喜欢我们这群孩子中能有人对她流露出真挚单纯的情感，可是她是那么高大，轻柔而略显粗嘎的声音常让我这样的小子极觉畏怯。

自童年起，人们就教多瑞丝要与所有的人保持距离，报纸上曾称她是世界上最富有的小孩，长大成人后在一大群渔利之徒和记者的尾随下，她又给世人制造了大量的绯闻。在大萧条那段严重缺钱花的岁月里，富人的生活常让大众心醉神迷，而这时多瑞丝是富人中的首富。多瑞丝告诉我她讨厌出风头，但事实上，我觉得她喜爱出风头，并且变得能对闲言碎语应付自如。

多瑞丝的父亲死时，她只有 12 岁。她在家中跟随一大堆家庭教师接受教育，在今天看来，她算是一个辍学生。她的母亲纳纳琳是一个以自我为中心的女人，她反对一切集体性的东西。

多瑞丝是在孤独和与世隔绝中长大的。

多瑞丝应该说是十分自私自利的。但我现在才意识到她曾努力去有选择地帮助过许多人，为的是使他们生活得更幸福。人们说她吝啬，但她只是选择以自己喜爱的方式去花钱罢了。

“每个人似乎都比我更知道怎样处置这笔钱，那就是把钱给他们。”多瑞丝在一个通宵达旦的歌舞晚会上对我说。

不管人们对她花钱的习惯看法如何，她在自己理财生财方面总让人印象至深。到她死的时候，她的财富已是她从父亲手中继承来的财富的好多倍。她精明强悍，坚持不懈地经营着自己的财富，在将来的一天，这笔财富将通过她设立的诸多基金造福人类。在我看来，这一天来的越早越好。

当我回首往事时，我意识到她曾非常严肃地履行她做为我的教母的责任，给我的生活以极大的扶持。她以惯常的方式来表达她对我的深情慈爱，常常送我一些神奇而意味深长的礼物，比如说一个镶着蓝宝石的袖口链扣。

我21岁生日时，教母送给我一个非常精致的小盒。里面装着一对镶蓝宝石的链扣。每一个都在几盎司的金链上嵌着一枚毫无杂质的15克拉的钻石。今天这一对链扣可以用来买一所房子，或者够杜克大学一个学生从入学到毕业的全部学费和膳宿费。可在那时，我却对这些链扣并不怎么上心，我宁愿教母送我一辆变速“道奇”车或一支步枪。我对这两只链扣太不经心了，很快就丢失在一个晚会上，因为大家天亮前或痛饮香槟时常把衣服乱扔一气。

是啊，我是一个经常什么都不缺的家伙，有一个天使经常在照料我的生活，那就是多瑞丝·杜克。我不知道是否由于自己乳臭未干一点不懂事，才不知道去感激她。不过，我想，事实上我对她还是充满感激的。只是全家人都知道多瑞丝憎恨人们给她戴高帽；这样的人太多了。如果可能，她宁愿默默无闻地去帮助某人。而每次有人语言洋溢感激不尽

时，她总是极不舒服。因此我从来没有充分地感谢过她。

当我结婚时，我接到一只大得出奇的沉甸甸的纯银杯，高达4英尺。这又是典型的多瑞丝·杜克的做事方式。她没有来参加婚礼，却乐意去想象这样一个纪念物将给她亲戚们带来什么。她不参加家族中任何人的婚礼，因为她的出场常常太惹报纸注意，会把一次婚礼变成一个抢拍多瑞丝·杜克的良机。她不想将焦点从新郎和新娘身上抢走。直到好多年后我才注意到这个银杯是一个来自香港的无价之宝，是一件1890年的工艺杰作。这个杯子对多瑞丝是弥足珍贵的，因为这是她蜜月环游世界时购买的第一批艺术品中的一件。多瑞丝搜集的大量珍宝后来用来建成了多瑞丝·杜克艺术博物馆，这个银杯是多瑞丝以独到的眼光精心选购的一系列美不胜收的艺术品中的最早的一件。

我初次见识多瑞丝·杜克充满传奇色彩的放荡风流生活是在1960年。当时我的仪表堂堂的叔叔尼克·比德尔正值母亲去世，准备到巴黎去放松几天，他邀我同往。我正是对上层人的生活充满向往慕恋的年龄，因此欣然前往。

多瑞丝住在她巴黎的公寓里，身边当时有两个男人。她急于将她的夜生活的风采展现给她英俊的尼克和她的教子。

晚会持续了两天。

我们载歌载舞通宵达旦。

可是当舞跳完的时候，多瑞丝又想聊天。她看上去扯得有点远一直扯到天已发亮。仿佛她要把那些深深触到了她的灵魂的记忆全部挖掘出来。她告诉了我们许多非常隐秘的事，这些事她从未给其他人讲过。一时间我们都成了一家